

证券代码：920174

证券简称：五新智能

公告编号：2026-187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股份回购》的相关规定，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至2024年1月29日回购了2,399,670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截至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484,317股。现公司拟在三年持有期限届满前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484,317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16,904,891股变更为216,420,574股，注册资本由216,904,891元减少至216,420,574元。根据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6,904,891.00 元。	216,420,574.00 元。
第二十四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16,904,891.00 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16,904,891.00 股，其他类别股 0 股。	第二十四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16,420,574.00 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16,420,574.00 股，其他类别股 0 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 （一）《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原《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